

千山风景名胜区社会事业局

关于转发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开通使用 “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的通知

各部门、各村委会：

现将《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开通使用“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部门、各村委会按文件要求抓好贯彻落实，认真做好此项工作。

联系人：吕通 8070220

电子邮箱：qswsjds@163.com

附件：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开通使用“一键申报”
农户自主申报系统的通知

千山风景区社会事业局

2025年3月13日



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文件

辽农办农发〔2025〕150号

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开通使用“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的通知

各市农业农村局，沈抚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工作的通知》（农办帮扶〔2024〕2号）要求，为进一步提高我省防止返贫致贫监测时效，丰富农户自主申报渠道，推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由主要依靠基层干部入户排查，转为更多依靠农户自主申报，我厅开发了“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通使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系统功能

“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是为农户提供便捷、高效线上自主申报监测对象的平台，同时，各级基层农业农村部门干部可

在线完成相关信息的审核、汇总等工作，旨在简化申报流程，减轻基层干部工作负担，提高工作时效。

二、使用对象

全省范围内的农村户籍人口，可本人使用该系统自主申请，也可代人申请，需填写准确的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户籍地址、现居住详细地址等信息。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承担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任务的工作人员，可使用该系统完成申请受理、审核、查询、汇总等工作。

三、开通时间

“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将于即日起正式上线运行。

四、使用方式

（一）登录方式。农户可通过登录我省“辽事通”，根据系统提示，完成用户注册等操作，再依次点击“农林渔牧”“辽宁省一键申报系统”进入申报登录。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工作人员在进入“辽宁省一键申报系统”后，点击进入“工作人员入口”，输入账号密码进行管理登录，各级工作人员账号密码将通过邮件下发各市，各市逐级下发使用。

（二）操作方式。具体操作详见附件。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是增强我省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工作针对性、实效性，切实减轻基层负担，确保农户防止返贫致贫和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的一项重要抓手。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高度重视，要配备专人负责，有

农村人口的行政村（社区）要落实申报受理网格员，确保申报渠道畅通，受理及时高效，即“申报有人受理、结果有人反馈”。

（二）加强宣传推广。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政策“明白纸”等多渠道广泛宣传“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的功能的优势，确保农户家喻户晓。

（三）做好培训指导。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相关培训，指导农户和工作人员熟练掌握系统操作，确保申报和受理工作顺利开展。

（四）保障系统运行。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及时反馈和解决农户和工作人员在使用过程中如遇到问题，如有问题及时与辽宁省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乡村振兴统计监测部相关人员或开发工程师联系，确保系统稳定运行。同时，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工作人员都要承担起保管账号密码的责任，采取专人专用，防止密码泄露，保障信息安全。

联系人：王欣 15502419127

薛静 15241811181

朱建 14762589998（工程师）

附件：1.“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操作手册

2.“一键申报”农户自主申报系统操作视频

